

■ 2020年9月12日 星期六

证券代码:000651 证券简称:格力电器 公告编号:2020-049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1%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A股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8元/股;在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成后,回购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70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68元/股。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并于2020年4月18日披露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报告书》(公告编号:2020-016)。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的相关公告。

一、公司累计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0年9月1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从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6,962,93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131%,最高成交价为7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83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715,504,301.61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

二、其他说明

1.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第八条、十九条、十八条的规定。

2.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票:(1)上市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2)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3.本公司实施回购股份计划之日起,公司每个五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

发生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557,220,470股的25%(即139,306,117股)。

3.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1)开盘集合竞价;(2)收盘前半小时内;(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4.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651 证券简称:格力电器 公告编号:2020-050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子公司增资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A股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8元/股;在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成后,回购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70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68元/股。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并于2020年4月18日披露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报告书》(公告编号:2020-016)。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的相关公告。

一、公司累计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0年9月1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从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6,962,93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131%,最高成交价为7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83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715,504,301.61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

二、其他说明

1.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第八条、十九条、十八条的规定。

2.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票:(1)上市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2)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3.本公司实施回购股份计划之日起,公司每个五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

发生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557,220,470股的25%(即139,306,117股)。

3.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1)开盘集合竞价;(2)收盘前半小时内;(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4.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3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证券代码:128117 证券简称:道恩转债

公告编号:2020-121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投资者: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不会增加、变更或否决会议提案的情形;

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9月11日(星期五)14:30。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网络投票时间:投票时间为2020年9月11日9:15—15:00;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11日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东营市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1号会议室(地址: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振兴路北首道恩经济工业园)。

(5)召集人: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6)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晓宁先生。

(7)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6人,代表股份273,264,67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767%。

(2)现场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272,786,87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753%;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1人,代表股份477,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14%。

(4)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1人,代表股份477,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14%。

(5)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1)股东对议案的总体意见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6人,代表股份273,264,67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767%。

(2)议案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3,261,27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8%;反对3,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474,4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9988%;反对3,4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1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3,261,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反对2,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475,2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994583%;反对2,6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44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3,261,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反对2,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同意474,9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31%;反对2,9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606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3,261,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反对2,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3,261,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反对2,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3,261,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反对2,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3,261,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反对2,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3,261,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反对2,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3,261,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反对2,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3,261,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反对2,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3,261,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反对2,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3,261,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反对2,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3,261,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反对2,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3,261,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反对2,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3,261,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反对2,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3,261,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反对2,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3,261,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反对2,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3,261,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反对2,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